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上述被担保人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自上个披露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 21,854.38 万元，已累计实际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合计为 273,719.3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满足相关下属公司融资担保需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公司实际需求，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在经审批授权的为下属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3）及 2022

年5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

2、担保发生概况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自上个披露日至2023年3月31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发生如下融资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是否属于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100	73.12	2024/3/29	连带责任	9,620.38	31,714.48	否	否	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	107.07	2024/2/20	连带责任	4,000.00	31,942.79	否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100	67.22	2024/3/29	连带责任	3,234.00	91,262.03	否	否	否
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	38.49	2024/3/16	连带责任	5,000.00	35,000.00	否	否	否
合计						21,854.38	189,919.3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12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330871554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科教路69号		
主营业务	核仪器仪表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设备安装服务等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威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公司持有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1.25% 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507,381,453.70	1,411,652,929.57
负债总额/元	648,462,665.54	543,315,331.44
净资产/元	858,918,788.16	868,337,598.13
资产负债率	43.02%	38.49%
科目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742,957,844.76	400,322,303.83
净利润/元	7,827,741.25	9,418,809.97

2、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企业名称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潘春节
社会信用代码	53427790-000	企业类型	香港注册公司
注册资本	美元 8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8 日
企业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 6-8 号瑞安中心 27 楼 2701 室		
主营业务	计算机产品研发和销售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617,601,632.15	1,938,414,188.66	
负债总额/元	1,102,062,894.91	1,417,421,054.58	
净资产/元	515,538,737.24	520,993,134.08	
资产负债率	68.13%	73.12%	
科目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6,163,113,622.45	3,627,976,141.09	
净利润/元	127,135,277.86	-50,389,048.64	

3、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春节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9 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CHX19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中路 200 号综合保税区西区 4D 厂房	
主营业务	计算机产品研发和生产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577,488,698.37	800,420,472.72
负债总额/元	552,318,576.16	857,053,538.92
净资产/元	25,170,122.21	-56,633,066.20
资产负债率	95.64%	107.07%
科目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三季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066,139,044.52	1,383,075,424.18
净利润/元	1,033,163.11	-81,803,188.41

4、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侠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03 月 04 日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58981762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东亭）春笋东路 118 号		
主营业务	计算机设备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公司与被担保人关系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财务状况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690,521,250.25	4,126,685,276.11	
负债总额/元	2,986,482,528.84	2,773,799,684.15	
净资产/元	1,704,038,721.41	1,352,885,591.96	
资产负债率	63.67%	67.22%	
科目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8,950,781,144.88	2,701,946,246.63	
净利润/元	25,463,791.42	-370,607,204.52	

其他说明：上述被担保公司均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且上述被担保人的财务数据均为单体报表口径，非合并口径数据。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本次担保中 Tongfang HongKong Limited、同方计算机（苏州）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在批复额度内，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公司实际需求，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在经审批授权的为下属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1. 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2. 本次交易均为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事宜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没有发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程序合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7.37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7.21%，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